

#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正在筹划与收购资产相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起停牌；停牌期间，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；2015 年 10 月 16 日，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，预计复牌时间不晚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；2015 年 11 月 5 日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自 2015 年 11 月 16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

### 一、重组框架介绍

#### （一）主要交易对方

本公司正在与多方论证、沟通，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对方。交易对方之一涉及公司的控股股东，与公司有关联关系。

#### （二）交易方式

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用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资产。

#### （三）标的资产情况

公司正在与多方论证、沟通，尚未最终确定标的资产范围；本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。

### 二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

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有关各方就本次重组交易事项进行了积极有效沟通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以及审计、评估、法律等工作正在积极推进，已形成初步的整体性重组方案框架，各项工作正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推进落实。

截止目前，公司已与律师、评估机构签订了服务协议，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

签订意向协议。

### 三、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

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量较大，同时有关各方仍需就重组方案进行协商沟通，公司暂未完成重组预案或报告书的编制工作，无法按原定时间复牌。

### 四、申请继续停牌时间

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起继续停牌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11 月 13 日